附件3：

定安塔岭园区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遴选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 | --- | --- | --- | --- |
| **一、管理人规范性（20分）** |
| **1** | 管理人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遴选机制、投资决策机制、激励约束机制、风险控制机制、资产托管机制、财务管理制度等。 | 20 | 由专家综合比较打分。优秀得15-20分；良好得8-14分；一般得0-7分。 | 　 |
| **二、管理人管理能力（25分）** |
| **2** | 既往业绩。管理人既往管理基金的规模、管理能力与管理业绩。 | 5 | 管理人累计管理基金超过10亿元得2.5分；10亿元以下按比例得分；管理规模方面，满分为2.5分。过往项目实现盈利退出达2个得1分，每增加1个加1分，最高得2.5分。 | 　 |
| **3** | 团队能力。负责本项目的运营团队核心人员的构成以及既往管理管理规模、实缴规模、管理业绩等。 | 10 | 团队核心人员累计管理实缴规模超过10亿元基金得5分，10亿元以下按比例得分。团队核心人员的专业能力、从业经验、投资业绩、核心人员数量、人员素质方面由专家综合比较打分，满分为5分，其中优秀得4-5分，良好得2-3分，一般得0-1分。 | 　 |
| **4** | 基金管理方案。管理人需对基金有清晰且切实可行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方式、返投比例、决策机制等。 | 10 | 由专家根据实际情况综合比较打分。优秀得8-10分；良好得5-7分；一般得0-4分。 | 　 |
| **三、本地化能力（30分）** |
| **5** | 本地产业研究和带动能力。管理人对本地重点产业发展现状及规划有较为深刻的理解，能够明确重点产业供应链中需要强链、补链、延链的关键环节，有较强的产业链整合带动能力，以往投资领域与基金投资方向有较高契合度。 | 15 | 由专家综合比较打分。优秀得10-15分；良好得5-9分；一般得0-4分。 | 　 |
| **6** | 本地投资能力。管理人与县域内规模企业建立合作，共同设立基金。并对设立基金、投资项目有切实可行的计划。管理人具有较为丰富的政府合作经历及辅助招商经验或能力。 | 15 | 由专家综合比较打分。优秀得10-15分；良好得5-9分；一般得0-4分。 | 　 |
| **四、商业条款（20分）** |
| **7** | 管理费。投资期按照基金实缴规模收取，退出期按照已投未退投资金额收取，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 5 | 管理费率最低得5分，最高得1分。 | 　 |
| **8** | 基金出资能力。 | 12 | 对基金合伙人承诺出资函合计规模进行打分，承诺出资函认缴出资规模等于除了定安县政府资金外全部规模（拟出资人为各级人民政府或者其职能部门直接出资的政府投资基金的除外），得最高分12分，其余按比例得分。 | 　 |
| **五、材料情况（5分）** |
| **9** | 材料完备性 | 5 | 由专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打分。 | 　 |